

关于开展 2026 年山东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思政课程 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山东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研究中心《关于开展 2026 年山东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普通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决定开展 2026 年山东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我校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教社科〔2022〕3 号）、《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 号）以及我省《关于深入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鲁教高字〔2021〕4 号）等文件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有机统一，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协同育人，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促进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形成协同效应，全面加强课程思政建设，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育人实效。

二、申报类型

（一）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

1. 申报条件

（1）教学团队须经学校（或二级学院）发文公布或备案。我校限报5个教学团队，各学院申报不限项。

（2）教学团队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全体成员模范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为人师表、师德高尚，无意识形态问题、师德失范行为及重大教学事故。

（3）教学团队人员规模、学科背景与年龄结构合理，须同时涵盖思政课及其他课程教师。

（4）教学团队负责人责任心强、组织管理能力突出、教学水平过硬，在思政课程或课程思政建设方面成效显著。

（5）教学团队聚焦思政课程或课程思政进行改革，能够及时将党的创新理论和最新研究成果有机融入教学，研究水平高。

（6）学校高度重视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能够为教学团队开展活动提供必要的保障措施。

2. 建设任务

（1）助力教师协同成长。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推动思政课教师与专业课教师协同育人。建立健全青年教师教学指导机制，发挥“传帮带”作用，支持团队教师参加思政教育培训和各类教学竞赛，提升协同育人能力。建立跨课程联合集体备课制度，每学期开展不少于3次集体备课活动。

(2)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落实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要求，推动团队教师协同修订教学大纲、优化教案课件。专业课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等重点挖掘思政元素，思政课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讲深讲透讲活党的创新理论，实现内容互鉴、同向发力。创新课堂教学模式，推动数智赋能教学改革，形成不少于 5 个典型课堂教学案例。

(3) 强化优质资源建设。鼓励跨校协作共建“大思政课”育人平台，挖掘育人资源，统筹建设教学资源库、教学案例库、课程思政案例库、试题库，实现资源共建共享。团队建设期内累计新增精品思政案例不少于 15 个，面向校内或省内开放共享。

(4) 落实实践育人要求。依托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开发现场教学专题，紧扣实践教学目标和要求，每学年组织志愿服务、理论宣讲、社会调研等实践活动不少于 4 次，实现思政小课堂同社会大课堂的有机结合，提升育人实效。

(5) 深化教学理论研究。每学期常态化开展同向同行专题教学研讨不少于 2 次，围绕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的理论逻辑、实践路径、评价机制等开展专题研究，形成高质量研究成果不少于 2 项。注重成果转化应用，形成“研究－实践－优化”的闭环机制。

(二)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 申报条件

(1) 基本要求

● 课程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或专业考试计划，实施学分管理，并在申报截止日前至少经过两个教学周期（跨学期课程，至少开设两个学年或两个年度，其他课程至少开设两个学期）的建设和完善。

● 课程坚持守正创新，实现课程建设目标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高度统一，科学设计课程知识体系，能够融入具有经济价值、社会价值、生态价值的新思想、新理论、新方法，有效服务“四新”建设。

● 课程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注重价值塑造、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统一，能够结合所在学科专业、所属课程类型的育人要求和特点，深入挖掘课程自身蕴含的思政资源，并科学有机融入教学内容体系，体现思想性、时代性和专业特色，有效实现教书、育人相统一。

● 课程注重教学方法创新，科学设计课程目标和教案课件，教学内容、方法及实施过程遵循教学理念，体现先进性、针对性与创新性，教学目标达成度高，形成可供同类课程借鉴共享的经验、成果和模式。

● 课程考核方式和评价办法完善，育人效果显著，学生评教结果优秀，校内外同行专家评价良好，形成较高水平的课程思政展示成果，具有较强辐射推广价值。

● 课程积极推进数字思政建设，依托在线教学平台、智慧教学工具或数字化资源库等强化数字化应用，推动思政教育与数字化教学深度融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思政教学模式，实现优质资源的共享与辐射，提升课程育人实

效与传播力。

- 课程可由一名教师讲授，也可由教学团队共同讲授。授课教师须为学校专任教师，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良好。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能够准确把握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并融入课程教学全过程。课程教学团队人员结构合理，任务分工明确，集体教研制度完善且有效实施，经常性开展课程思政建设教学研究和交流，课程思政建设整体水平高。课程负责人及团队其他主要成员总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8 人。

- 普通本科课程要坚持以本为本，聚焦专业特点和育人要求，适应新时代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推动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紧密融合；研究生课程要以培养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为核心，突出科研育人特色。

（2）其他要求

本次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优先在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中遴选建设。已获批教育部、山东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普通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继续教育）的课程（以下简称“已获批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不得再以课程负责人身份申报同一门课程（含同名称课程或名称高度相似课程，下同）。如同一学校申报课程与已获批课程为同一门课程，申报课程负责人须与已获批课程的负责人及团队成员不同，且申报书内容不存在雷同情形。

2. 申报限额

我校限报 1 门。各学院申报不限项。

（三）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1. 立项范围与申报限额

（1）立项范围。2026 年课程思政教改项目立项范围主要包括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课程思政评价体系、课程思政实践基地、数字思政建设、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机制等。

（2）申报限额。我校限报 5 项，各学院申报不限项。

2. 申报要求

项目申报应以我省普通本科高校作为第一完成单位。

（1）项目主持人。项目主持人限 1 人，须为本校在职教师（不含兼职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近 3 学年（2023 年 9 月—2026 年 7 月）每学年面向本校本科学生至少讲授一门课程，且平均每学年本科教学不少于 96 学时（专任教师脱产学习、出国访学期间以及教学管理人员不作教学工作量要求）。

（2）项目组成员。鼓励校际、校企、校院（所）联合申报项目，积极开展协同创新。项目组成员可以是本校专任教师、管理人员或兼职教师，也可以是外校、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人员。项目组成员原则上不超过 10 人（含项目主持人），且每位项目组成员参与申报项目不超过 2 项。

（3）申报限制。申报人作为项目主持人身份仅限申报 1 项。申报人主持研究的课程思政教改项目尚未结题的，不得以主持人身份申报新的项目。

三、报送材料与时间要求

1. 请各教学单位于 11 月 5 日上午 11 点前将申报材料纸质

版（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申报模板见附件 1，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模板见附件 2，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模板见附件 3）一式 3 份，申报书附件材料 1 份，汇总表（附件 4）1 份报送至办公楼 A218，同时电子版（word 版）发送至 tsu-kcsz@tsu.edu.cn。

联系人：彭友倩，联系电话：6711069

2. 学校将组织专家评选，并择优推荐上报山东省教育厅。

附件：

1.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申报材料
2.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材料
3. 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材料
4. 2026 年山东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汇总表

教务处

泰山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2025 年 10 月 29 日